

脉望丛书·人物

鲁迅书简

萧军 编注

■ 上海人民出版社

脉望丛书·人物

鲁迅书简

萧军 编注



■ 上海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鲁迅书简/萧军编注.—上海:上海人民出版社,
2016

ISBN 978 - 7 - 208 - 13926 - 8

I. ①鲁… II. ①萧… III. ①鲁迅书简 IV.
①I210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150121 号

责任编辑 薛 羽
封面装帧 陈 酣

鲁 迅 书 简

萧 军 编注

世 纪 出 版 集 团

上 海 人 民 大 版 社 出 版

(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o)

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江阴金马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635×965 1/16 印张 22 插页 4 字数 261,000

2016 年 8 月第 1 版 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208 - 13926 - 8/K · 2529

定价 80.00 元

鲁迅书简

前 言^①

萧 军

前
言

中心思想和愿望

这里所注释的只是限于鲁迅先生给我和萧红的五十三封书简。时期由一九三四年十月间到一九三六年二月间，约为一年零四个月。一九三六年春我们搬到了北四川路底，距离先生的住所近了，几乎每一两天就要见一次面，因此不需要写信了。

萧红已经死了，这一注释的工作只好由我来承担。事实上鲁迅先生在回信中所回答的各个问题，也大多数是由我请问的，给先生写信也多是由我来执笔，因此虽然时间过了几十年，有些事大致也还可以记忆起一鳞一爪或者大致的轮廓。如今我就根据这一鳞一爪、大致的轮廓，写出一些注释来，以佐热心于学习、研究……鲁迅先生者们的参证之用，这就是我要把这批书简注释出来的中心思想和愿望。

通信的开始

和鲁迅先生通信开始于一九三四年（青岛）。一九三四年夏季我们由哈尔滨出走，于六月十五日乘日本轮船“大连丸”到达青岛，我记得到达的第二天就是端午节（当年的六月十六日）。

1

^① 本文原为《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》（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）的前言，现与萧军先生后人商定，书名改题为《鲁迅书简》，仍沿用本文作为前言。

到青岛后不久，我在《青岛晨报》担任副刊编辑。这时期，萧红开始写她的《生死场》；我也继续写《八月的乡村》（此书在哈尔滨时期已经写了一部分）。到当年的秋季，这两部小说基本上全写完了。

一次，和一位朋友孙乐文——当时荒岛书店负责人，中共党员——闲谈，他说在上海内山书店曾看到过鲁迅先生，并述说了见到鲁迅先生的情形，这就引起了我要给先生写信的动机。当时我问这朋友，如果把信寄到内山书店，鲁迅先生是否能收到？他说，据说是可以收到的，并鼓励我“试试看”。同时建议我可以把通讯地点落在他的荒岛书店。这样，即使发生什么问题，他可以推托不知道，这是顾客没经过他同意，随便写的，不要用我的真实地址和姓名，免得麻烦……我同意他这主意，就冒险地给鲁迅先生写了第一封信。当时，对于鲁迅先生是否能收到这封信，以及是否能收得回信，是没有把握的……

继续通信

我们到了上海以后，由于政治环境险恶，尽管是住在一个都市里，我们和鲁迅先生商量事情也还是要以通信为手段。事实上由我们所住的当时法租界拉都路到北四川路底鲁迅先生的家，也怕有十几里到二十里路的距离。即使后来我们去过鲁迅先生的家（北四川路底施高塔路大陆新村九号），也还是以通信为主的，除非必要，或者由先生事先约定，我们也还是尽可能不去先生住处的，免得为他带来可能的麻烦或危险。在上海那种政治情况下，是不能够随便彼此“串门”的……

通信中断

我们搬到北四川路底来住，原因有两个：一个是我们不想再分散先生的精力，免得总要他给我们回信，有些琐事顺便和先生谈一下就随时可以解决了；第二个原因是我们的内心想法，由于我们觉得自己全年轻力壮——特别是我，很想在先生的生活上、工作

上……能有所尽力，帮助他家一下。因为我们看到他们家的生活情况：鲁迅先生常在病中，几乎是不眠不休地在工作；许广平先生除开要照管全家的生活以外，有时还要代鲁迅先生抄录稿件；海婴又太小，两个老佣人也全都年纪不轻了，动作已不灵便，……看了这种种现实情况，使我们很难过，因此才决定搬到先生的附近来住。我们也向鲁迅先生和许广平先生表达了这点“心愿”。但鲁迅先生和许广平先生什么事全要“自力更生”，不愿有“求”于人，因此实际上我们几乎是什么“忙”也没能够帮上……

通信终止

一九三六年夏季间，萧红决定去日本东京，我去青岛，我们在上海的“家”就“拆”了。

萧红临去日本以前，我们决定谁也不必给先生写信，免得他再复信，因此她在日本期间，我在青岛期间，谁也没给先生写信，只是通过在上海的黄源兄从侧面了解一下先生的情况，把我们的情况简单地向先生说一说，因为这年先生的病情是很不好的。

鲁迅先生逝世以后

一九三六年十月中旬我由北方回到了上海，住在法租界霞飞坊，十月十四日和黄源兄一同去看望先生，十九日他就逝世了！

先生逝世以后，许广平先生不愿再在原地方住下去，我就代她在霞飞坊租了一幢房子，她搬过来了。

这期间，“鲁迅纪念委员会”决定出版一本《鲁迅纪念集》，分配我和另外几位同志，以许广平先生为主体，共同编辑这部纪念集。我们开始整理搜集材料，确定编辑方针和计划，等等。

许广平先生要把鲁迅先生生前自己已经编好了的《且介亭杂文》三集印出，我代接洽了印刷所，并担任送稿、取稿、初校……的工作。因印刷所在公共租界，距法租界往返约二十余里路，这任务当

然应该由我来担当的。

我们准备离开上海以前

一九三七年八月十三日上海的抗日战争爆发了。这以前,《且介亭》三册杂文已印刷完毕,出版了;《鲁迅纪念集》也校完了第一次“大样”,交给了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,由他们去付印出版。这期间,我和萧红准备到武汉去。临行以前,把不能携带的或不便携带的书籍、日记、文稿之类,全交给了在上海的一位朋友暂代保存,只是鲁迅先生的五十三封书简该怎么办呢?既不能存放在朋友家中,也不便带在身边。因为在这大动荡的时期,我们本人究竟漂流到什么地方去?可能遇到什么“命运”?生死存亡……全是难于预料的,万一这些书简失落了,毁坏了,或落于他人之手……对于我们来说全是一种“犯罪”;对于鲁迅先生的手泽将是不可弥补的损失!这批书简尽管名义上是写给我们的,实质上却是写给当时全中国万万千千类似我们这样文艺青年的,我们没有权利据为“私产”,更没有权利失落或毁坏了它们……

和萧红研究的结果,决定由我抄一份副本(为了将来印刷出版所用),连同鲁迅先生书简原件,用了两块手帕包好,交到许广平先生那里去了。同时,把自己不能带走的照片等类也交给了许先生。因为她为了保护鲁迅先生的一切书籍、文稿及其他遗物,是不能离开上海的。

后来在许先生主持和其他忠诚于鲁迅先生事业的同志们共同奋斗、努力下,《鲁迅全集》终于得以出版;我们的五十三封信及其他若干封先生的书简也得以集成出版,能够流传到今天,……这功绩首先应归于许广平先生以及致力于这一工作的同志们!

三次注释

第一次注释:是在一九三六年先生逝世以后。《作家》要出“纪

念特辑”，我因为一时写不出适当的纪念文章来，就从先生给我们的书简中选出了几封，每一封加了一些简要的“注释”，以《让他自己……》为题名刊载了。由于事隔几十年，我把这件事已经完全忘记。

一九七六年，一次，北京鲁迅博物馆的工作同志来问我：我是否把鲁迅先生给我们的书简带到延安去过？或者带过“副本”去？因为毛主席在延安陕北公学鲁迅先生逝世周年纪念会讲话时，曾引用过鲁迅先生给我们书简中的话……

当时我回答他们是：

第一，我绝对没把书简带到延安去过；副本也没有。

第二，我第一次去延安是从山西吉县出发，一九三八年三月间到达延安的，而鲁迅先生周年纪念应开在一九三七年十月十九日，在时间上是不对的，晚了约近半年。但毛主席所引用的话，又确是这书简中的话，这话，鲁迅先生也从未以文章形式发表过，这倒真成了一个“谜”。

后来，还是博物馆的同志代我找到了证据，他们从《作家》上找出了那九封信来，这使我才“恍然大悟”，这个“谜”总算得到了解答。

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九日先生逝世以后不久，《作家》、《译文》、《中流》……几个由先生支持的刊物“纪念特辑”先后全出版了。这些刊物肯定会被带到了延安，毛主席可能由《作家》上发现了鲁迅先生的信，因此在周年纪念会上加以引用了。

第二次注释：一九四七、八年间，我在哈尔滨主编《文化报》，当时应读者的要求，我把这批书简加了扼要的注释，在报上连续刊载了。

以上是由我所注释的鲁迅先生书简在刊物和报纸上刊出的两次过程。

第三次注释：是前几年应北京鲁迅博物馆工作同志们的要求，把他们在《书简》中认为有些问题不明白的地方，用铅笔划了出来，

而后根据我所知道的作了约两万字的回答。

近两年来,由于全国各地普遍兴起了学习、研究……鲁迅先生著作的热潮;鲁迅书简当然也属于学习、研究……的材料之一,因此我也常常收到一些信件,询问关于鲁迅先生给与我们的书简中,他们所不知道或不十分清楚的问题。我只有尽自己所能记忆的来给以相应的回答。由于来信者不同,也有时同一个问题要分别回答若干次。为了以上这些原因,家人和亲朋们就常督促我,要我把这些问题尽可能地概括起来,检选一些比较具有普遍意义(典型性)的问题作一综合性的回答,能够在什么刊物上登载出来,如此可收“事半功倍”的效果,也比较科学化一些。

我考虑了一番他们的意见,今天就决定这样办了。

几点声明

最后,在这里附带做几点声明:

第一,这虽然名为书简注释,但在注释过程中,也可能会牵涉与注释无直接关系的话,因此就定名为《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》,如此范围就可稍宽广些。

第二,在注释过程中,凡遇到具体的人和事,注释者本人应该尽可能做到“实事求是”,公平、客观……而不能任意参入个人的“成见”或感情上的杂质。但人终归是要通过个人主观来观察、对待一切事物的,我认为能够做到这一点,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因此应该欢迎读者或与本问题有关的人,提出应有的意见或辩解。

第三,鲁迅是每一个正直的、求进步的……中国人民的鲁迅,因此学习、研究、维护、发扬……鲁迅的文学事业、革命战斗精神,也应该是每一个正直的、求进步的……中国人民的权利和义务。

第四,注释者本人是崇敬鲁迅先生的,也是当年曾被这位伟大的人所哺育、教育……过的千百万文艺青年之一,吮他的“乳”和“血”而长成起来的青年之一。因此,我只能尽我所能尽的力量,与

崇敬鲁迅先生的人——无论老年或青年——而为他所奠基的中国革命文学事业，革命战斗精神，有所发扬和光大！

第五，鲁迅精神是伟大的，我们要用它来武装中国人民的灵魂，铸造中国人民的灵魂——特别是青年一代的灵魂，这是百年、千年、万年的大事！只有具备这样灵魂的人民，才是不可战胜的人民，伟大的人民！

我以为，鲁迅先生这批书简，也就是他的全部精神遗产中的遗产之一，武装、铸造……中国人民灵魂的工具之一。

第六，自从这批书简注释开始以后，就分别在各地各家刊物上陆续发表，于一九八〇年四月十七日已算全部注释完了。

当前年——一九七六年，先生逝世四十周年时，我曾写下了两首古体七律诗，谨附录在这里，以作为这前言的结语：

—

四十年前此日情，床头哭拜忆形容：

嶙嶙瘦骨余一束；凛凛须眉死若生！

百战文场悲荷戟；栖迟虎穴怒弯弓。

传薪卫道庸何易，喋血狼山步步踪！

前
言

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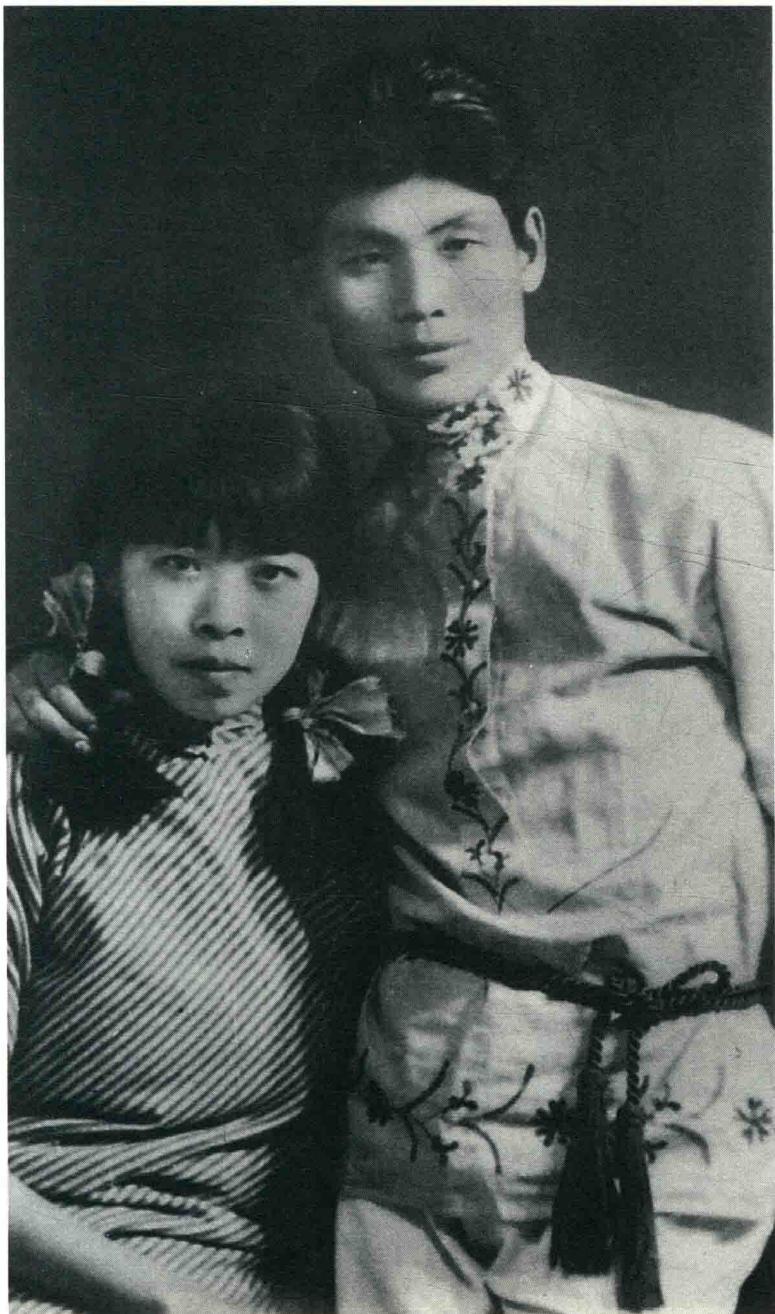
无求无惧寸心参，岁月迢遥四十年！

缕骨恩情一若昔；临渊思训体犹寒！

啮金有口随销铄；折戟沉沙战未阑。

待得黄泉拜见日，敢将赤胆奉尊前。

一九七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夜，初写于北京东坝河
“椒园”，十月七日和一九八〇年五月九日重录改于
银锭桥西海北楼寓所。



这是萧军萧红寄给鲁迅先生的“投名”照，大家称它“美丽照”。(1934年初夏 哈尔滨)



为了赴鲁迅先生“梁园豫菜馆”之宴，萧红为萧军连夜赶制了一件黑白方格绒布新礼服。
(1934年12月 上海)



备受鲁迅先生关注的东北籍夫妻作家——萧军与萧红初闯上海文坛(1935年 上海)



萧红在鲁迅寓所门前(1936年春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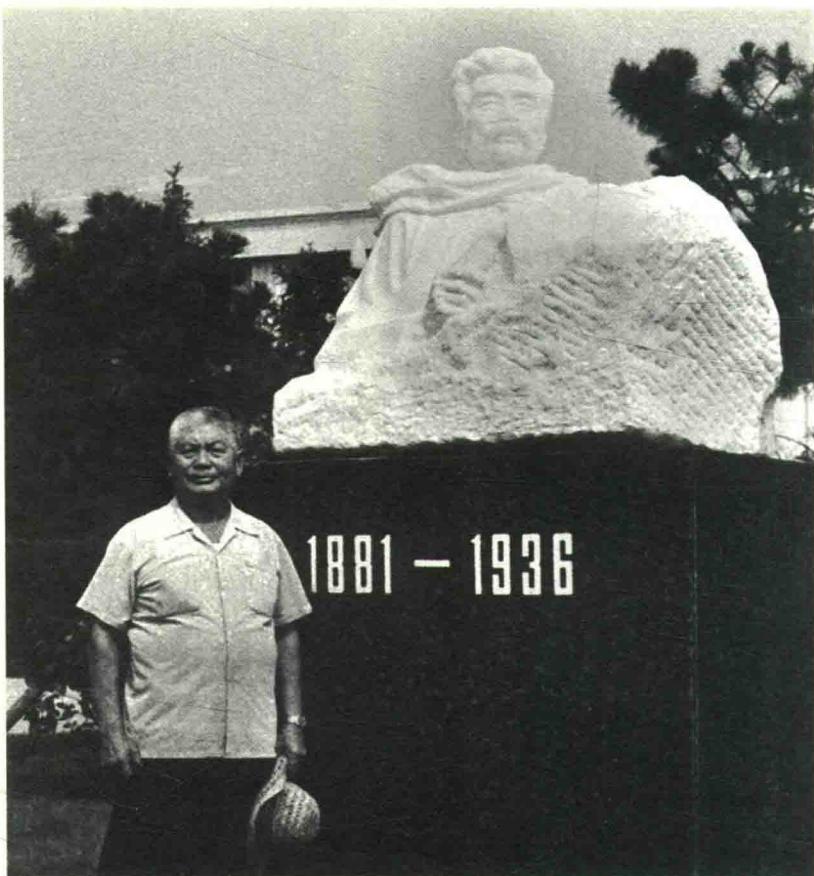
萧红与许广平在上海大陆新村(1936年春)



黄源、萧军与萧红在上海(1936年)



萧军、萧红与许广平、周海婴在鲁迅墓前(1937年春 上海)



萧军在北京鲁迅博物馆(1981年)